本欄由退稅人填寫

【表一】

基隆市稅務局
使 用 牌 照 稅 退 稅 申 請 書

申請日期：　年　月　日

核定單號碼：　號

車別			理由				
		機　車			重複繳納	車 號	
		小 自 客			該車已於　年　月　日核准免稅	年 期	年　期
		小 自 貨			該車已於　年　月　日停駛、報廢、逕行註銷執行、失竊註銷、繳銷、吊銷牌照	附件	1、繳稅收據正本 2、免稅核准書影本 3、車輛各項異動登記書影本 4、失竊報案證明單影本 5、吊扣(銷)執行單影本 6、行車執照影本 7、存摺封面影本
		大 自 貨			該車已於　年　月　日至　年　月　日吊扣牌照或扣押車輛		
		小 營 客			該車已於　年　月　日變更車種		
		大 營 貨			依使用牌照稅法第 28 條第 1 項規定免徵滯納金		
					核課錯誤		

切結書

本人所有左列車號因過戶，經新舊車主雙方協議，同意由本人申請退稅，恐口無憑，特立此書，如有爭議願負一切法律責任，絕無異議。

具結人：

請准退還重溢繳稅款。

車主：　　營利事業統一編號 / 個人身分證字號

□支票收件地址：　縣市　鄉鎮市區　里村　街路　段　巷　弄　號　樓　室

此　致
基隆市稅務局

□直撥退稅帳戶
(請附存摺封面影本)

總行	分　行	帳　　號

電話：

手機：

*若無法辦理匯款存入時，該項稅款本局改以退稅支票方式辦理。

切結書

本人所有左列車號年期使用牌照稅收據不慎遺失屬實，嗣後絕不再檢據重複申請退稅，恐口無憑，特立此書，如有虛偽願負一切法律責任，絕無異議。

具結人：

（本申請書一式三份）

本欄由稅務局填寫

使用牌照稅退稅核定單

登錄年度	劃　解　編　號	流　水　號

管理代號	縣市	稽徵單位	鄉鎮區市別	稅目別	細稅	年期別	資料號碼	檢查號	納稅義務人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或營利事業統一編號
	H			2 0		年 期	使用牌照號碼		

核退金額	本稅	雜項代號	戶名									合計（元）
		Z 滯納金	Y 滯納利息	A 保證金			O 行政救濟加計利息	X 利息加徵（減）				

原稅款開徵期間	原稅款繳納日期	退稅年度（✓）			退稅原因（✓）							退稅年度說明
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止	年 月 日	0. 本年度	1. 以前年度	2. 以前各年度	1. 核定退稅	2. 重繳	3. 溢繳	4. 行政救濟	5. 獎勵減免	6. 更正退稅	7. 其他	本年度：本年度開徵，本年度繳納。 以前年度：以前年度開徵，本年度繳納。以前各年度：以前各年度開徵，以前各年度繳納。

第二層決行
承辦人　　科　長　　代為決行　　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長決行